

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 文件 四川省财政厅

川文旅发〔2023〕110号

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 四川省财政厅 关于公布第三批四川省现代公共文化 服务体系示范县的通报

各市（州）文化和旅游局、财政局：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按照《创建四川省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县过程管理规定（试行）》《四川省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县验收办法》，经中期评估、课题评审、现场检查、集中评议、第三方评估等验收程序，成都

市简阳市、眉山市东坡区、内江市隆昌市、雅安市荥经县、资阳市安岳县、乐山市犍为县、巴中市平昌县7个县（市、区）均取得优异成绩，现命名为四川省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县（以下简称“示范县”），予以通报。

希望被通报的县（市、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始终当好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县“排头兵”，出台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举措办法，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服务均衡发展，增强公共文化服务发展动力，加强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丰富优秀公共文化产品供给，不断活跃群众文化生活，做好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与科技融合发展，创新公共文化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加大公共文化服务保障力度，切实保障人民文化权益，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实现高质量协同发展。各示范县将适时接受抽查复核，抽查复核结果将作为政府督查激励重要参考。

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进一步认识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重大意义，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肩负起新的文化使命，建立健全公共文化服务财政保障机制，按照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落实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所必需的资金，保障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运行，完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创新拓展城乡公共文化空间，着力打

造城市 15 分钟和农村 10 里文化圈，让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高质量的精神文化生活，为推进文化自信自强、铸就社会主义文化新辉煌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示范县人民政府。
